

##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【114學年度第2學期】九年級丁等補行評量實施計畫

#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辦理。
- 二、依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辦理。
- 三、依臺北市102年1月16日北市教中字第10232262800號函辦理
- 四、依本校103年3月6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(成績處理)。

貳、目的：促進學生適性發展，肯定個別學習成就，並作為教師教學改進與學生學習輔導之依據。

### 參、實施方式：

科目	實施方式	測驗日期/作業繳交期限
國文	各班任課教師自行實施。	05/08 (五)16:00前
英語	紙筆測驗，第一次段考範圍	05/04(一)12:35 於2樓互動教室
數學	紙筆測驗，第一次段考範圍	05/05(二)12:35 於2樓互動教室
自然	紙筆測驗，第一次段考範圍	05/06(三)12:35 於2樓互動教室
歷史	紙筆測驗，範圍第六冊全	05/07(四)12:35 於2樓互動教室
公民	紙本測驗，第一次定期評量範圍	05/08(五)12:35 於2樓互動教室
地理	抄寫九下課本 p.17表1-1-9，P.19表1-1-15，P.27課文內容	05/08 (五)16:00前 實施完畢
健體	各班任課教師自行實施。	
藝文	各班任課教師自行實施。	
綜合	各班任課教師自行實施。	
科技	各任課教師自行評量	
彈性課程	各班任課教師自行實施。	

### 肆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九年級學期成績丁等之學生名單公布於教務處前佈告欄，請同學自行前往查閱。
- 二、補救教學方式：
  1. 【紙筆測驗】：請於表列日期，12:35前往指定地點。務必攜帶文具。
  2. 【非紙筆測驗】：05/08(五)16:00前實施完畢。
- 三、補救教學成績繳交：05/11(一)12:00前繳回教務處教學組。
- 四、成績公布：115年05月19日前公告。請同學自行至教務處佈告欄查閱。

### 伍、成績處理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102年1月16日北市教中字第10232262800號函示：經補救教學後，成績評定及格者，該學習領域成績調整為60分。
- 二、依本校103年3月6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：經補救教學後，成績評定仍不及格者，以補救教學前後之成績擇優採計。

陸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班級張貼公告

西湖實中教務處